

# 2017 年顺德区北滘坤洲小学面向社会 公开招聘教师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规定和《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要求，结合我校师资需求缺口实际，现就 2017 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学校情况简介

坤洲小学位于“中国历史文化名村”碧江的坤洲大道 1 号，105 国道、广珠西线高速公路、广珠城际快速轨道都修在旁边，交通非常发达。我校属于全日制公办小学，是佛山市一级学校。学校设计布局一流，环境优雅，绿化覆盖率达 62%。校园文化良好，各种教育教学功能室场齐全，学校十分重视学生的全面教育，尤其以传承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为己任，形成了“一文一武，文武双全”的办学特色。中华诗词学会会长孙轶青亲自为我校题写了“为国育新苗，辛勤树自高。风霜兼雨露，桃李万花飘”的诗句；中国楹联学会会长孟繁锦为我校亲笔题写了“诗风开北滘，联韵寄坤洲”的题词。近几年我校先后被评为“北滘镇诗词教育先进基地”、“顺德区传统文化教育基地”“广东省诗词教学先进单位”、“全国诗教先进单位”。

学校实施人性化管理，立人为本、追求和谐。建有教师宿舍，解决外地教师的住宿问题；碧江社区设有“梁英伟教育基金”，每年表彰和奖励取得优异成绩的师生，为学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经济基础。

我们坚信，在 21 世纪的教育大潮中，坤洲小学更将积极创新，勇于开拓，与时俱进，创造出更加灿烂美好的明天。

## 二、招聘需求

【一】招聘人数：共 2 人。

【二】招聘范围：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7 年应届毕业生；已办理暂缓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5 年和 2016 年毕业生；港澳大学毕业生、留学回国就业人员；社会在职人员。（区内公办在编教师不得报考。）

【三】招聘岗位：小学语文教师 1 名，小学数学教师 1 名

（【四】岗位职责

1、认真履行任课教师职责。

2、认真制订学科计划，并按计划完成教学任务。

3、努力改进教法，保证课堂教学质量。

4、加强自身学习，不断进修提高，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教师竞赛活动以及教育学科教研活动。

【五】招聘条件：

（一）思想品德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教育事业，为人师表，遵纪守法，乐于奉献。

（二）教师资格：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。属于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报考人员，未取得教师资格的，一经聘用，必须在引入后 1 年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。

（三）年龄：要求 35 岁以下（198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，年龄可放宽到 45 岁（197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

（四）学历（学位）：应聘小学教师岗位（学科）的，须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、学士以上学位。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符，具体可参考《广东省考

试录用公务员专业目录》(2016年版),如报考人员所学专业(含国<境>外学历学位)与招聘岗位专业相近但又未列入岗位要求范围,但所学专业主要课程与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,则须在报名前提供毕业证书和课程成绩单(毕业院校盖章),经区教育局审核认定为相近专业的,方可报考;若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的,但其已取得的教师资格证所认定的种类与学科与招聘岗位专业相符,且目前正从事所报考岗位(学科)的教学工作的,也可报考。

**(五) 职称:** 社会在职人员参加工作时间在 8 年以上的要求具有教师系列中级以上职称。

**(六) 身体状况:** 身体健康,符合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。

**(七) 其他条件:**

1. 参加应聘的 2017 年应届毕业生或办理了暂缓就业的 2015 年和 2016 年毕业生,还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(1) 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或双学士。

(2) 综合考评成绩(或学业成绩)排名在年级毕业生总数前 50%比例内或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2.8 以上(需要提供院校的学籍成绩表和有关证明)。

(3) 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或校内院、系的学生会(或团委)干部任职经历者(需要提供院校的聘书或任职文件)。

(4) 专业院校毕业并有特殊专长的优秀毕业生。专业院校是指音乐、美术、体育等方面的专门院校。

2. 参加应聘的社会在职人员,还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(1) 工作满五年的,近五年曾获得县(区)级以上人

民政府、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优秀校长或教师荣誉称号；工作不满五年的，曾获得镇（街道）级以上（市属、区属学校工作的获得校级以上）优秀教师荣誉称号。

（2）工作满五年的，近五年曾获得县（区）级以上人民政府、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室、电教站颁发的教育教学专项性比赛一等奖以上表彰奖励的；工作不满五年的，曾获得镇（街道）级以上（市属、区属学校工作的获得校级以上）教育教学专项性比赛一等奖以上表彰奖励。

（3）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双学士学位者。

3. 港澳大学毕业生、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，需提供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证书，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、成绩单、中国驻所留学国使（领）馆的《留学回国人员证明》、《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就业报到证》。2015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毕业的视为应届毕业生（以学历学位认证书上签署日期为准，下同），2015年6月30日前毕业的视为社会在职人员。

### 三、招聘程序及要求

（一）报名和资格审查。

采取网络报名形式，应聘人员网上选取招聘学校和岗位（学科），登录 <http://www.sdedu.net>），在网上确认报名，并同时向招聘学校提交纸质资料。

我校按照招聘条件，根据网上报名情况，对照应聘人员递交的书面招聘材料进行资格初审，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，全部进入面试环节。

1、网上报名截止时间：2016年12月14日24时。

2、资格审查：2016年12月9日-12月21日

由我校按区招聘基本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确认和初面试。

### 3、应聘材料及投递方式：

A、应聘材料：个人简历，个人近期全身照，（毕业证书、教师资格证、身份证、户口本主页及本人页）复印件，所取得各类成绩、荣誉的复印件。近期的部分优秀作品（实际作品或U盘提交电子作品）

B、投递方式：到学校投递并发至指定电子信箱【注：电子文件，请务必把个人简历与各种证书的扫描图编辑排版在同一个文件中，且邮件名注明“姓名.学科.性别.年龄.毕业院校.学历”六项信息】。

### 4、相关联系方式如下：

学校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坤洲大道1号

邮编：528311

咨询电话：0757-29991291、29991292

联系人：卢主任、谢主任

电子邮箱：[3246871232@qq.com](mailto:3246871232@qq.com)

### 5、接收材料时间：

2016年11月29日至2016年12月14日上班时间。

（此招聘信息有效期至2016年12月13日24时止）

（二）面试

（通过初面试者提前一至两天电话或短信通知参加复试）

组织复试时间：语文教师：2016年12月22日

数学教师：2016年12月23日

复试内容重点考察应聘对象的基本素质（包括仪表仪态、行为举止、教育理念以及语言表达能力、思维能力、应变能力、心理素质等）和教育教学能力（包括专业知识水平和技能操作。即运用教育学、心理学等理论解决教育教学和

学生管理中实际问题的能力，实现教学目标、组织课程实施、掌握课程内容、运用教学语言和教学资源等能力，使用普通话、板书和讲解的能力等。)

### 1、复试形式

审查投递资料后进行面试，面试采取答辩、三笔、粉笔画考查、说课、试教、基础素质考查等方式进行。面试总分为 100 分，合格分为 70 分。

### 2、复试时间分配

安排说课或试教：准备时间 1 个小时，说课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，上课 40 分钟。

答辩和基础素质考查（答辩范围为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新课程理念和中小学教师应具备的相关知识等）。时间 10 分钟以内。

三、笔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。

### 四、聘用。

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，按要求填写并提交教师招聘业务审查材料（详见附件 2），区教育局审核同意后，报区委组织部审批，然后办理相关聘用手续，纳入顺德区教育事业单位人员编制，学校按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。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，其中应届毕业生试用期一年，其他人员试用期为 3 个月，最多不超过 6 个月，试用期包含在聘用期限内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，正式聘用；不合格的，解除聘用关系，办理脱编手续。

若体检中出现不合格或放弃体检的，考察不合格的，公示中发现问题的，区教育局审查资料不合格的，自行放弃聘用（或不服从统筹安排学校岗位）的，所缺岗位人员，是否

依次递补，由招聘学校研究提出意见后报批，义务教育学校的经镇（街道）教育局审核同意后报区教育局审批，区属学校的直接报区教育局审批。

经聘用后自行放弃的人员，三年内不得再参加顺德区中小学教师招聘考试，并按不诚信应聘记录在案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拟聘人员提交教师招聘业务审查材料后，经审核不符合聘用条件的，不予聘用。拟聘人员无正当理由一年内（从笔试之日起计算）未办理聘用手续的，考试成绩失效，取消其聘用资格。属于应届毕业生报考的，应当于2017年8月31日前取得符合报考要求的毕业证、学位证，否则取消聘用资格。

2、应聘人员在招聘过程中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、舞弊行为的，按事业单位招聘有关规定处理。

3、其他未尽之处，请对照《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。

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坤洲小学

2016年11月28日